

# 111 年花蓮縣『縣長盃』籃球錦標賽 競賽辦法

一、主旨：為發展花東地區週末休閒活動及籃球運動水準，藉以培養優秀籃球選手並配合政府單位培訓優秀選手，特舉辦本球賽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體育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立自強國中

六、比賽辦法：

七、比賽日期：111 年 8 月 2 至 8 月 5 日，共 4 天（星期二、三、四、五、）

八、比賽場地：自強國中體育館

九、比賽組別：

1、國中男子組 每間學校限報名一隊

2、國中女子組 每間學校限報名一隊

3、國小組 每間學校限報名一隊

十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7 月 18 日 PM16:00 止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<https://www.beiclass.com/rid=2648ac262a2f7f7ea4ad>

十二、開幕時間：訂於 111 年 8 月 2 日早上 10 點假自強國中體育館舉行。

十三、競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籃球協會頒行之最新籃球規則。

十四、競賽制度：視報名隊數多寡由大會決定

十五、聯絡方式：

1、花蓮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總幹事許肇文 0920-991617。

2、花蓮縣體育會籃球委員會裁判長林家豪 0985-308181。

十六、獎勵辦法：8 隊以上取前 4 名，5 至 7 隊取前 3 名，4 隊取前 2 名，

各頒發獎盃、獎牌及【獎狀】。

十七、比賽辦法：以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最新頒訂的規則為主。

十八、特殊規定：1.每節國中組 8 分鐘、國小組 6 分鐘。

2.除犯規、罰球及暫停停錶外，其餘時間皆不停錶。

3.第四節及每次延長賽最後兩分鐘全程停錶。

十九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另函（電）補充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二十、每隊報名人數均為 14 人、不包括領隊、教練、管理。

備註：

- ★今年應屆畢業生不得參加此次比賽，請各校注意報名資格。
  - ★因疫情關係，本次抽籤由大會代抽，不便之處請見諒。
  - ★各隊於開幕時請穿著整齊服裝列席（最少 8 人），未參加開幕之球隊將取消所有賽程。
  - ★比賽期間如發生冒名頂替、鬥毆或罷賽則取消所有相關賽程。
  - ★各隊球員只能代表一隊出場比賽，若有代表兩隊（含）以上出賽的球員，將取消兩隊成績及後續相關賽程。
  - ★若發生球員鬥毆或毆打裁判，本會將禁止兩隊所有隊職員參加本會 3 年內所舉辦之任何賽事。
  - ★若有賽後恐嚇對隊球員及裁判或被判罰奪權出場之球員，本會將立即禁止該球員參加後續相關賽程及參加本會 1 年內所辦之任何比賽。
  - ★為配合政府禁菸規定，所有參賽選手及民眾於比賽場地全面禁煙，若有違反規定之人員，將依政府相關規定辦理。
  - ★請各隊自行辦理球員意外醫療險，大會投保場地責任險。
  - ★大會每場提供礦泉水，並請各隊共同維護場地清潔並將垃圾分類及回收。
  - ★參賽隊伍太多時，本會將依報名先後順序決定參賽隊伍名單。
  - ★請於 7 月 18 日下午 17:00 止前完成報名程序，逾時視同棄權不得抽籤。
- 二十一、如遇風雨、天然災害，比賽與否，須經主辦單位裁定延後辦理，不得有議。
- 二十二、參加比賽各隊應辦理報到並參加開幕典禮。
- 二十三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會同修訂之。

111 年花蓮縣『縣長盃』籃球錦標賽 報名表

組別： 國中男生組  國小組  國中女生組

隊伍名稱：\_\_\_\_\_

聯絡人：\_\_\_\_\_ 行動電話：\_\_\_\_\_

E-mail：\_\_\_\_\_

編號	職稱	姓名	備註
	領隊		
	教練		
	管理		
1	隊長		
2	隊員		
3	隊員		
4	隊員		
5	隊員		
6	隊員		
7	隊員		
8	隊員		
9	隊員		
10	隊員		
11	隊員		
12	隊員		
13	隊員		
14	隊員		

※ 報名至 7/18 日下午 17:00 截止（名額有限額滿為止）

※ 網路報名：<https://www.beiclass.com/rid=2648ac262a2f7f7ea4ad>